

2023年湖南省地质院本级单位预算

目录

第一部分 2023年单位预算说明

第二部分 2023年单位预算表

- 1、收支总表
- 2、收入总表
- 3、支出总表
- 4、支出预算分类汇总表（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
- 5、支出预算分类汇总表（按部门预算经济分类）
- 6、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7、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8、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人员经费(工资福利支出)
(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
- 9、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人员经费(工资福利支出)
(按部门预算经济分类)
- 10、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人员经费（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
- 11、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人员经费（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按部门预算经济分类）
- 12、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公用经费（商品和服务支出）（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

13、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公用经费（商品和服务支出）（按部门预算经济分类）

14、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15、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16、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分类汇总表（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

17、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分类汇总表（按部门预算经济分类）

18、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19、财政专户管理资金预算支出表

20、省级专项资金预算汇总表

21、省级专项资金绩效目标表

22、其他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3、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注：以上单位预算报表中，空表表示本单位无相关收支情况。

第一部分 2023 年单位预算说明

一、单位基本概况

（一）职能职责

我院成立于 2019 年 7 月 3 日，是由原湖南省地质矿产勘查开发局、原湖南省核工业地质局、原湖南省有色地质勘查局、原湖南省煤田地质局四局合并组建而成。主要职责是：

承担国家和全省基础性、公益性地质调查、战略性矿产勘查和地质科学研究工作，为全省自然资源管理提供地质技术支持，为全省经济社会发展和生态文明建设提供地质科学理论、基础地质信息支持及资源能源、地质环境、地质灾害防治技术服务等。

（二）机构设置

院机关共设有 15 个内设机构：办公室、组织人事部、财务资产部、发展规划室、地质调查室、地质勘查室、地质灾害防治室、环境地质室、自然生态室、地质工程室、核地质技术室、科技合作室、地质信息室、安全生产管理室、离退休工作部；以及机关党委、后勤服务中心。院机关为参照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

（三）预算单位构成

湖南省地质院本级只有本级，没有其他预算单位，因此，纳入 2023 年单位预算编制范围仅含本级预算。

二、单位收支总体情况

（一）收入预算：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等财政拨款收入，以及经营收入、事业收入等单位资金。2023年本单位收入预算9200.86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9200.86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0万元，纳入专户管理的非税收入0万元。收入较去年增加1094.32万元，增加13.50%，主要是因预算编列方式变更，将以前年度未纳入年初预算的的离休、退休人员补贴编列入2023年年初预算。

（二）支出预算：2023年本单位支出预算9200.86万元，其中，教育支出15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2045万元，卫生健康支出630万元，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6006.86万元，住房保障支出504万元。支出较去年增加1094.32万元，增加13.50%，主要是因预算编列方式变更，将以前年度未纳入年初预算的的离休、退休人员补贴编列入2023年年初预算。

三、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

2023年本单位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9200.86万元，较上年增加1094.32万元，增加13.5%。其中，教育支出15万元，占0.16%；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2045万元，占22.23%；卫生健康支出630万元，占6.85%；自然资源海

洋气象等支出 6006.86 万元，占 65.29%；住房保障支出 504 万元，占 5.47%。具体安排情况如下：

（一）基本支出：2023 年本单位基本支出预算数 8679.86 万元，主要是为保障单位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包括用于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等人员经费以及办公费、印刷费、水电费、办公设备购置等公用经费。

（二）项目支出：2023 年本单位项目支出预算 521 万元，主要是单位为完成特定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而发生的支出，包括有关事业发展专项、专项业务费、基本建设支出等，其中：按项目管理的商品和服务支出 320 万元，主要用于“湖南地质 70 年”活动和因公出国（境）经费；资本性支出 201 万元，主要用于办公设备购置更新和公务用车购置。

四、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本单位 2023 年无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相关表格无数据。

五、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2023 年本单位机关运行经费 1404.85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206.69 万元，下降 12.83%，主要是本着厉行节约的精神压缩了机关经费支出。

（二）“三公”经费预算：2023 年本单位“三公”经费预算数为 119 万元，其中，公务接待费 26 万元，公务用车购

置及运行费 63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 43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费 20 万元），因公出国（境）费 30 万元。2023 年“三公”经费预算较上年增加 15 万元，增加 14.42%，主要是拟新购置公务用车两台。

（三）一般性支出情况：2023 年本单位会议费预算 47 万元，拟召开院年度工作会议，人数 150 人，内容为安排和落实各项工作；院经济工作推进会议，人数 150 人，内容为推进经济工作；院地质工作高质量发展推进会，人数 150 人，内容为推进地质工作高质量发展；院廉政工作会议，人数 150 人，内容为进一步开展院廉政工作。培训费预算 15 万元，拟开展院财务人员素质提升培训，人数 100 人，内容为财务人员继续教育和业务培训；院安全生产管理员培训，人数 100 人，内容为安全生产管理员取证；院保密教育培训，人数 150 人，内容为院保密教育。拟举办 0 场节庆、晚会、论坛、赛事活动计划，经费预算 0 万元。

（四）政府采购情况：2023 年本单位政府采购预算总额 201 万元，其中，货物类采购预算 201 万元；工程类采购预算 0 万元；服务类采购预算 0 万元。

（五）国有资产占用使用及新增资产配置情况：截至 2022 年 12 月底，本单位共有公务用车 19 辆，其中，机要通信用车 1 辆，应急保障用车 3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其他按照规定配备的公务用车 15 辆；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单位价值 100 万

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2023 年拟新增配置公务用车 2 辆，其中，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其他按照规定配备的公务用车 2 辆；新增配备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

（六）预算绩效目标说明：本单位所有支出实行绩效目标管理。纳入 2023 年单位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的金额为 9200.86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8679.86 万元，项目支出 521 万元，具体绩效目标详见报表。

六、名词解释

1、机关运行经费：是指各单位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资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2、“三公”经费：纳入省（市/县）财政预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用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公务接待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因公出国（境）费。其中，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以及燃料费、维修费、保险费等支出；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

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等支出。

3、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包括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4、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以外为完成相关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各项支出。

第二部分 2023 年单位预算表